

北京瑞特爱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12 月 12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朱延辉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北京瑞特爱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4,871,332.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5.91%。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经与广发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了充分沟通和友好协商后，

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 并就终止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该终止协议将自全国股转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生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4,871,332.0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 公司拟与承接主办券商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书》, 自全国股转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即协议生效之日起, 由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接担任公司的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4,871,332.0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管理细则(试行)》、《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操作指南》等规定, 公司审议了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的《北京瑞特爱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4,871,332.0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确保公司本次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的工作顺利、高效地进行，现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有关主管部门的要求全权办理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4,871,332.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北京瑞特爱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北京瑞特爱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12 日